

# 孩童玩火須注意，一時不慎釀悲劇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全球資訊網)

孩童玩火造成火災之案例時有所聞，學齡前到國小階段之孩童是玩火高危險群，故孩童玩火為火災預防之重要課題之一。近來發生孩童放學後在家玩火，釀成火災造成3人受傷之案例，消防署提醒家長加強孩童防火教育，特別注意孩童有無玩火情形。

消防署提醒各位在孩童玩火上，建議可從兩方面進行預防：

一、加強教導孩童防火基本觀念：

- (一) 發現孩童對火有興趣時，應告誡玩火的危險與後果。
- (二) 若孩童有玩火行為，應冷靜且嚴正教導火的危險性。
- (三) 不可讓孩童單獨在家中。
- (四) 不可以讓孩童自己使用火柴、打火機及點火槍等，並灌輸正確觀念，以免孩童模仿點火的行為。
- (五) 火柴、打火機及點火槍等點火器具應妥善置放高處或上鎖的櫥櫃等孩童不易拿取的地方，並告誡點火器具並非玩具，不可把玩。
- (六) 利用火災案例教導遇火災時切勿慌張，應大聲呼叫、通知周邊人員自身所在位置，並進行安全避

難，切勿躲在衣櫥裡或床鋪底下等不易發現場所。

## 二、設置消防安全設備及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

- (一) 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早發現火災、及早逃生。
- (二) 家中應設置滅火器並了解放置地方及使用方法。
- (三) 家中各樓層應有 2 方向逃生路線，以利逃生。
- (四) 內部隔間、地板、天花板等裝潢，應使用不燃性或耐燃材料，勿使用易燃之木質材質及易導熱鐵皮做為隔間之裝潢。
- (五) 屋內各窗戶、陽台如有加裝鐵窗，應留有逃生出口；如逃生出口有上鎖，應讓家人都知道鑰匙放置處，平時應演練開啟方式及逃生路徑，以利發生火災時能順利逃生。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政風室提醒您**